

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

○ 龚维斌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党和政府的一切工作,都是为了老百姓过上更加幸福的生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对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进行部署,提出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的基本要求、重点任务等,为推动新时代新征程民生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

充分认识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的重大意义

践行党的初心使命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是我们党的初心和使命。新时代以来,我们党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持续用力,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人民生活全方位改善,建成小康社会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城乡居民住房条件明显改善,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共同富裕取得新成效。同时,民生领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收入分配差距较大,人民群众在就业、教育、医疗、托育、养老、住房等方面仍面临不少难题。解决这些难题,需要进一步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任务。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让全体人民过上幸福美好生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也是区别于其他国家现代化的鲜明特征。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新时代新征程,我国民生事业发展面临新形势新挑战,城镇化进入新阶段,人口老龄化、少子化程度加深,人口流动和分布呈现新特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快速发展,劳动者就业意愿和就业方式更加多样,社会需求更加多样化个性化,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期盼更加强烈。面对这些新期盼新要求,迫切需要进一步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

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重要举措。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纵览世界,一些大党、老党丢掉政权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在脱离群众,导致人民生活得不到应有保障,进而丧失民心。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在百废待兴的极端困难条件下,我们党高度重视解决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问题,发展经济,促进就业,兴办文化教育体育卫生事业,改善人民生活,建立社会保障制度,确保了政治和社会稳定。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我们党在推动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致力于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民生保障制度,教育、就业、收入分配、医疗卫生、住房、

社会保障等多方面制度不断完善,民生事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加快建设更加完善的教育、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卫生健康等制度体系,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求,民生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续写了社会长期稳定的奇迹。只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进一步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才能进一步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团结带领人民共同创造历史伟业。

准确把握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的基本要求

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发展是解决民生问题的前提和基础,离开经济发展谈保障和改善民生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一方面,必须紧紧抓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进一步把“蛋糕”做大,为保障和改善民生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另一方面,要进一步把“蛋糕”分好,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实现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因此,必须处理好经济和社会的重大关系,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聚焦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时聚焦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在发展中补齐民生短板、提高民生水平,在高质量发展中创造高品质生活。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要坚持从实际出发,收入提高必须建立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基础上,福利水平提高必须建立在经济和财力可持续增长的基础上,“不能有半点懈怠。但是,也决不能好高骛远,开空头支票,否则就会失信于民。必须引导群众树立正确预期,防止吊高群众胃口。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还不是很高,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不能脱离这个实际,同时需要持续不断努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必须实事求是、循序渐进,一件事情接着一件事情办,一年接着一年干,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

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属于基本公共服务范畴。随着实践的发展,我们党对基本公共服务的认识进一步深化。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提出“注重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再次强调“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普惠性侧重受益对

象的广泛性,基础性侧重保障内容和标准的必要性,兜底性侧重保障主体的责任性。《决定》提出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保户籍限制、推进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加强普惠性幼服务体系建设、加快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等改革任务,体现了民生建设的普惠性和基础性;提出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改善对孤寡、残障失能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的服务等改革任务,体现了民生建设的兜底性。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体现了我们党对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科学态度和责任担当。

全面落实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的重点任务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收入分配是民生之源。近年来,我国城乡居民收入水平总体大幅提高,但不同群体之间还存在较大收入差距。《决定》要求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并对相关改革任务作出部署。比如,提出“形成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合理调节过高收入的制度体系。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合理确定并严格规范国有企业各级负责人薪酬、津贴补贴等”,反映了我们党对调节过高收入和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

的坚定决心和科学态度。完善就业优先政策。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我国劳动年龄人口接近9亿,劳动力资源丰富,就业压力较大。新形势下,一方面需要保证劳动者通过就业增加收入、提高生活品质,另一方面需要推动人岗相适、体面劳动,劳动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决定》要求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机制,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完善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等等。在部署统筹城乡就业政策体系时,强调要同步推进户籍、用人、档案等服务改革,改革要求和指向十分具体明确。同时,《决定》还提出“完善促进机会公平制度机制,畅通社会流动渠道”这一更深层次的改革任务。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障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公平、增进人民福祉的基本制度保障。目前,我国基本建成以社会保险为主体,包括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优抚等制度在内的功能完备的社会保障体系。但是,社会保障制度体系还不够健全,保

障范围有待扩大,保障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决定》按照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的要求,明确提出要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扩大年金制度覆盖范围等。同时,提出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这是在总结我国房地产市场发展经验教训基础上提出来的,是对党的二十大报告中相关战略部署的细化、深化和创新,也是对人民群众要求改革完善房地产发展模式的回应。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健康是幸福生活最重要的指标,健康是1,其他是后面的0,没有1,再多的0也没有意义。”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追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要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坚持医疗卫生健康事业的公益性。《决定》明确了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包括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健全支持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发展机制,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等,还提出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建立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完善薪酬制度,建立编制动态调整机制,改革任务具体明确、针对性强。

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人口数量、结构、质量和分布既受民生政策影响,又对保障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影响。我国人口发展面临老龄化、少子化、区域人口增减分化的新形势,需要以“一小一老”为重点,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公共服务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按照《决定》部署要求,一要提高生育率,优化婴幼儿服务体系。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激励机制,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有效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完善生育休假制度,建立生育补贴制度,提高基本生育和儿童医疗公共服务水平,加大个人所得税抵扣力度。二要完善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政策机制,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按照自愿、弹性原则,稳妥有序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不搞强制、不搞一刀切,既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后的社会发展需要,又照顾个人意愿。三要完善流动人口公共服务机制。把握人口流动客观规律,推动相关公共服务随人走,促进城乡、区域人口合理集聚、有序流动。

(原载《人民日报》2024年10月29日第9版)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阐释

探索“4个3”模式 构建未成年人保护新格局

○ 安娟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加强对改进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机制。近年来,通城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创新推进三高、三育、三化、三度“四个三”工作模式,不断延伸未成年人关爱保护触角,用心呵护每一个孩子健康成长。

一、加强顶层设计,以“三高”织牢保护“责任网”。

一是高位谋划。通城县始终把未成年人保护作为一项长期基础工程和民生实事来抓,成立由县长任组长,民政、教育、公安等32家成员单位组成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县委定期听取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民政牵头、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格局。二是健全制度。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纳入平安建设考核内容,推动未成年人保护有人抓、有人管。出台《通城县打击整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方案》《关于防范校园欺凌和暴力专项治理实施意见》等文件,常态化开展各项专项治理行动。三是做实阵地。设立县级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11个乡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建成39个村(社区)儿童之家,打造20个社区家长学校,成立6个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和1个留守儿童法律援助联系点,建设2个县级心理辅导中心,7个校园心理健康咨询室和90个心理谈话室,构建起县乡村三级未成

年人关爱保护组织矩阵。

二、注重宣传引导,以“三育”校准思想“导航仪”。

一是思政教育助推向上向善。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思政一体化建设重要指示,出台《通城县“大思政”一体化建设实施方案》,从制度层面健全育人机制,从教师层面转变育人观念,从教育层面抓实课堂教学,从社会层面加强家校协同育人,着力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循序渐进、全员参与的一体化思政育人体系,进一步引导广大青少年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今年,全县已讲授思政课167堂,举办“家庭教育指导”班主任培训班2期,覆盖3600余人次。二是法治教育增强规则意识。落实“法治副校长”制度,依托“青骄课堂”“宪法小卫士”等平台,组织开展防性侵、防校园欺凌、禁毒等主题宣传活动170余场次。在全市率先成立“少年警队”,引导学生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在“五四”青年节、“六一”儿童节等特殊节日,举办“法院开放日”活动,邀请在校学生亲临现场观看庭审、指导自导自导开设模拟法庭,“沉浸式”体验司法审判,接受法治熏陶。三是心理教育塑造健康人格。持续深化医校合作机制,实施心理教师培训“三年计划”,用三年时间把所有班主任全部培训为心理健康师。健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机制,投入60万元搭建建校共建平台,建立班主任疏导、心理教师辅导、县精神病院治疗的三级干预治疗机制,完善心理健康教育、监测预警、咨询服

务、干预处置“四位一体”的工作体系。截至目前,已对6万名四年级以上学生全面开展心理健康排查和心理健康监测,汇总锁定红色预警302人、黄色预警366人,全部建立“一生一档”,做到动态管理、及时干预。

三、坚持打防并举,以“三化”筑起安全“防护栏”。

一是监管智能化。推进校园技防建设,所有学校实现视频监控全覆盖,并全部接入教育风险防控平台和公安“雪亮工程”系统。在3所初中开展“AI语音报警防欺凌设备”运行试点,通过对厕所等监控盲区的学生呼救、欺凌类语音识别,及时联网报警,有效发现并制止欺凌行为。在“人防+物防”防溺水机制基础上,探索“技防”措施,在全县231处重点水域安装防溺水智能监控及警示设备一体化系统,近年来,全县未发生一起学生溺水事件。二是环境最优化。始终坚持环境育人,组织公安、教育、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今年共清查宾馆、网吧、KTV等重点场所353家次,下达治安隐患整改67份,处罚不按规定登记住宿旅客信息旅馆40家次。加强未成年人网络空间治理,定期对全县属地网站、社交平台等进行巡查监测,持续清理网络不良信息,营造清朗网络空间。三是打击常态化。深入分析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规律和特点,按照“打击一批、震慑一批、挽救一批”的工作思路,强化精准惩治,深挖犯罪链条核心成员,严防未成年人犯罪团伙化、扩大化。今年以来,共破获未成年人盗窃等各类案件80起,打掉盗窃团

伙4个,抓获作案人员162人。

四、聚焦以爱育人,以“三度”打造温暖“关爱圈”。

一是提高兜底精度。聚焦精准服务,在全面摸排困境未成年人的基础上,完善强制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四位一体”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制,及时将符合条件的未成年人纳入低保救助保障,充分保障特殊未成年人基本生活权益,织密未成年人兜底保障网。今年,已累计为40名孤儿、300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费302万元。二是传递司法温度。将“教育、感化、挽救”方针贯穿少年司法工作始终,创建“司法+护管工作室”“检校-阳光工作室”等司法服务品牌,创新开展庭前调查、圆桌审判、法官寄语、司法宣传、精准帮教等特色做法,今年共受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55件,接受咨询163起,开展帮教70人次,社会调查44人次,帮助10名未成年人重返校园。县法院少年法庭被评为“全国法院少年法庭工作先进集体”。三是加大帮扶力度。坚持关爱是最有效的管控,在全县部署开展未成年人“牵手同行”结对帮扶行动,组织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73家爱心企业、11家商会,与1645名特殊家庭未成年人结成一对一帮扶,落实每月开展一次深度谈心谈话,每季度开展一次实践活动、每学期开展一次安全教育宣传、每年实现一次微心愿“四个一”帮扶举措,确保情感掌握得准、遇事解决得快、温暖感受得到。

(作者单位:通城县南门初级中学)

职业教育作为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重要领域,不仅要注重学生专业技能的提升,更要关注其思想道德和职业素养的培养。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的融合为实现这一目标提供了新的思路 and 途径。

一、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重要意义

(一)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 培养职业道德
企业文化中蕴含着丰富的职业道德规范,如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团队合作等。将这些与思政教育相结合,能够让学生在专业学习过程中,潜移默化地接受职业道德的熏陶,明白在职业活动中应该遵循的道德准则,从而提高自身的职业道德水平。

2. 提升职业素养
企业文化强调的创新精神、竞争意识、服务意识等职业素养,与思政教育倡导的积极进取、勇于担当等品质相互呼应。通过融合,学生能够更好地理解和培养这些职业素养,增强自身在职场中的竞争力。

(二)增强职业教育的适应性

1. 对接企业需求
企业在招聘和培养人才时,不仅看重专业技能,更注重员工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对企业文化的认同度。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能够使思政教育更加贴近企业的实际需求,培养出符合企业期望的人才,提高学生的就业成功率和职业发展潜力。

2. 推动职业教育改革
这种融合促使职业教育不断更新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和企业实际需求,推动职业教育向更加注重实践、注重综合素质培养的方向改革。教师在教学过程中需要将思政教育与专业课程和企业文化有机结合,这也对教师的教学能力和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促进教师的专业发展。

二、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现状问题

(一)融合意识淡薄

部分职业院校和教师对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仍然将思政教育的专业课程教学与企业文化割裂开来,只单纯传授课本知识,不注重实际应用,造成知识与实践相脱离。

(二)融合内容缺乏系统性

在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实践中,存在融合内容零散、缺乏系统性的问题。思政教育的专业课程和企业文化之间的联系不够紧密,难以形成有效的教育合力。

(三)融合方式单一

目前,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方式主要以课堂讲授为主,缺乏多样性和创新性。

(四)师资队伍建设不足

教师是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关键实施者,但部分教师缺乏对企业文化的深入了解和研究,自身的思政教育能力也有待提高。

三、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实践策略

(一)强化融合意识

1. 职业院校层面
职业院校应加强对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顶层设计,制定相关政策和制度,明确融合的目标、任务和要求,将其纳入学校的整体教育教学改革规划。通过组织教师培训、开展教学研讨等活动,提高教师对融合重要性的认识,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教育教学理念,积极探索融合的有效途径和方法。

2. 教师层面
教师要转变观念,充分认识到自身在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中的主导作用。加强学习,深入了解企业文化的内涵和特点,掌握思政教育的基本理论和方法,提升自身的教学能力。

3. 企业层面
企业应增强社会责任意识,加派本企业的一线工作人员,积极参与到学校的课程开发和教学实践当中来,多为企业培养适合本企业的专业人才。

(二)优化融合内容

1. 深入挖掘企业文化资源
职业院校应组织教师深入企业调研,了解企业的发展历程、经营理念、组织架构、管理制度、职业规范等方面的内容,挖掘其中蕴含的思政教育元素和职业素养要求。将这些企业文化资源进行分类整理,形成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的教学素材库,为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提供丰富的内容支持。

2. 结合专业课程特点进行融合
不同专业的课程具有不同的特点和培养目标,应根据专业课程的性质和内容,选择合适的企业文化元素进行融合。且在融合过程中,要注重将企业文化与专业知识有机结合,使学生在专业学习的同时,深刻理解企业文化的内涵和价值。

3. 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和社会需求
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要紧密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和社会需求的变化,及时更新教学内容。将行业的新技术、新规范、新要求以及社会热点问题融入教学中,引导学生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和社会责任感。同时,要注重培养学生的跨文化交流能力和国际视野,引入国际知名企业的经营理念 and 成功经验,为学生未来的职业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创新融合方式

1. 课堂教学多样化
在课堂教学中,采用多样化的教学方法和手段,提高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效果。

2. 实践教学强化融合
加强实践教学环节,通过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企业项目合作等方式,让学生深入企业一线,亲身体验企业文化。

3. 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拓展融合渠道
借助现代信息技术,如网络教学平台、虚拟仿真教学软件、在线学习社区等,拓展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渠道。开发建设具有专业特色和企业文化内涵的网络课程,将思政教育元素和企业文化资源融入课程内容,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方式,灵活增强对学生的培养手段和模拟经验,开拓学生的社会视野。

(四)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1. 提升教师的企业文化素养
职业院校应定期组织教师参加企业实践锻炼,让教师深入企业一线,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熟悉企业文化的内涵和特点,以提高教师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

2. 提高教师的思政教育能力
加强对教师的思政教育培训,提高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和思政教育教学能力。组织教师参加思政教育专题培训、教学研讨活动等,学习思政教育的新理论、新方法,掌握课程思政教学设计的原则和方法。

3. 建立教师团队合作机制
打破学科和专业界限,建立由专业教师、思政教师和企业导师组成的教师团队。团队成员之间相互协作,共同开展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教学实践和研究工作。

四、结论

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是职业教育发展的必然趋势,对于培养全面发展的高素质职业人才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强化融合意识、优化融合内容、创新融合方式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等实践策略,可以有效促进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的深度融合,提高职业教育的质量和水平,为学生的职业发展和人生成长奠定坚实的基础。(作者单位:咸宁职业技术学院)

职业教育中课程思政教育与企业文化融合的实践研究

○ 胡望波